

JIA MENG HOLDINGS LIMITED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1



中期報告

2014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家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任何內容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其他資料	27	

公司資料

中國辦事處

中國廣東增城石灘
民營工業園

香港辦事處

香港
九龍觀塘鴻圖道21號
訊科中心23樓D室

網站

www.jmbedding.com

董事會

謝煥武先生(主席)
陳永傑先生(行政總裁)
吳日章先生，太平紳士
陳偉璋先生
朱曉兵先生

授權代表

陳永傑先生
徐思禮先生

公司秘書

徐思禮先生

合規主任

徐思禮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偉璋先生(主席)
吳日章先生，太平紳士
朱曉兵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朱曉兵先生(主席)
吳日章先生，太平紳士
陳偉璋先生

薪酬委員會

吳日章先生，太平紳士(主席)
陳偉璋先生
朱曉兵先生

合規顧問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1座7樓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歐華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股份代號

8101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未經審核可比較數據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18,750	35,040	52,444	61,469
銷售成本		(14,314)	(25,558)	(40,673)	(45,219)
毛利		4,436	9,482	11,771	16,250
其他收益		433	71	503	1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40)	(2,118)	(3,169)	(3,671)
行政開支		(6,468)	(7,407)	(9,845)	(9,437)
研發開支		(1,158)	(1,176)	(2,514)	(2,524)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7	(4,297)	(1,148)	(3,254)	734
所得稅開支	8	(367)	(1,550)	(1,212)	(2,035)
本期間虧損		(4,664)	(2,698)	(4,466)	(1,301)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 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146	394	188	1,525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518)	(2,304)	(4,278)	22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4,655)	(2,728)	(4,484)	(1,349)
— 非控股權益		(9)	30	18	48
		(4,664)	(2,698)	(4,466)	(1,301)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511)	(2,338)	(4,298)	161
— 非控股權益		(7)	34	20	63
		(4,518)	(2,304)	(4,278)	224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之每股虧損	9				
— 基本		(1.16)港仙	(0.97)港仙 (經重列)	(1.12)港仙	(0.48)港仙 (經重列)
— 攤薄		(1.16)港仙	不適用	(1.12)港仙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8,938	9,430
預付土地租金		8,716	8,80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654	18,237
流動資產			
存貨		5,543	1,7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0,199	60,091
應收稅項		390	42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6	4,924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379	37,455
流動資產總值		89,435	99,679
總資產		107,089	117,91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6,699	25,437
應付關連方款項		—	172
流動負債總額		16,699	25,609
流動資產淨值		72,736	74,0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0,390	92,30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80	279
負債總額		16,979	25,888
資產淨值		90,110	92,02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權益			
股本	14	10,050	10,000
儲備		79,038	81,0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9,088	91,026
非控股權益		1,022	1,002
總權益		90,110	92,0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合併儲備	法定儲備	購股權儲備	換算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10	—	—	—	5,033	—	9,055	37,827	51,925	861	52,786
自重組(「重組」)中產生	(8)	—	—	8	—	—	—	—	—	—	—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	(1,349)	(1,349)	48	(1,301)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 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510	—	1,510	15	1,525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510	(1,349)	161	63	224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2	—	—	8	5,033	—	10,565	36,478	52,086	924	53,010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10,000	13,224	10,207	8	6,404	—	10,211	40,972	91,026	1,002	92,028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	(4,484)	(4,484)	18	(4,466)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 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86	—	186	2	188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86	(4,484)	(4,298)	20	(4,278)
確認股份為基礎付款 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發行的股份	—	—	—	—	—	1,476	—	—	1,476	—	1,476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10,050	14,500	10,207	8	6,404	1,034	10,397	36,488	89,088	1,022	90,1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淨現金	27	(4,529)
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	(35)	(79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淨現金	884	(20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876	(5,52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7,455	38,291
外匯匯率影響淨額	48	1,32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379	34,08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21號訊科中心23樓D室。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計、製造及銷售床墊及軟床產品並向海外市場出口床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集團重組及呈報基準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之上市，透過重組以精簡本集團架構，本公司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起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有關上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一節「重組」各段充分說明。

3.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4. 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四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有關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除外。其影響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不重大。以下會計政策已獲本集團採納，惟並無概述於二零一四年年度財務報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一節，原因是本集團當時並無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股份為基礎付款

凡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於授出當日之公平價值於歸屬期間在損益內確認，或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獲授購股權當日）於損益中悉數確認，並於權益內之購股權儲備中作相應增加。非關乎市場之歸屬條件會一併考慮，方法為調整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使於歸屬期間確認之累積數額，最終根據最後歸屬之購股權數目確認關乎市場之歸屬條件為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計算因素之一。只要符合所有其他歸屬條件，不論是否符合關乎市場之歸屬條件，均會作出扣除。累積開支不會因關乎市場之歸屬條件未能達成而調整。

凡在歸屬前修訂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在緊接修訂前後計算之購股權公平價值之增加，亦於餘下歸屬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

購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於歸屬日期後，當購股權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過往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運營一個業務分部，即於中國設計、製造及銷售床墊及軟床產品並向海外市场出口床墊。

(b)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分析。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中國	8,946	20,318	13,103	30,568
其他國家	9,804	14,722	39,341	30,901
	18,750	35,040	52,444	61,469

(c)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並無單一客戶累計佔到本集團收入的10%以上。

6. 收益

收入指已扣除退貨撥備、交易折扣及增值稅後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

7.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4,314	25,558	40,673	45,219
上市開支(包括專業費用 及其他開支)	—	5,628	—	5,6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7	272	651	558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40	40	88	86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費用	39	138	65	27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花紅	2,749	2,222	4,853	4,452
—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333	335	636	636
— 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1,476	—	1,476	—
	4,558	2,557	6,965	5,08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				
— 中國即期	367	1,550	1,212	2,035

由於本集團於該等期間並無產生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

9. 每股虧損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 攤薄虧損而言的虧損	(4,655)	(2,728)	(4,484)	(1,349)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0,413	280,000 (經重列)*	400,208	280,000 (經重列)*
普通股的潛在攤薄效應 — 購股權	(6)	不適用^	(3)	不適用^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而言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0,407	不適用^	400,205	不適用^

* 用以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的股份數目指本公司緊隨重組及資本化發行(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披露)後的股份數目，但不包括根據配售發行的任何股份，猶如股份於整個期間內已發行及已就股份拆細(「股份拆細」)作出重列(附註14(i))。

^ 由於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並無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方面支出約8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97,000港元)。於該等期間內並無出現任何重大出售。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27,251	46,892
其他應收款項	12,528	11,995
預付款	420	1,204
	40,199	60,091

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或持有其他信用增強。對經常性客戶銷售貨品的信貸期為自發票日期起30至90日。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7,367	9,178
3個月以上	19,884	37,714
	27,251	46,892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10,807	14,2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781	4,954
預收款項	2,111	6,275
	16,699	25,437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5,293	12,132
3個月以上	5,514	2,076
	10,807	14,20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300,000	30,000
股份拆細至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影響(附註(i))	900,000	—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1,200,000	3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	10,000
股份拆細至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影響(附註(i))	300,000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000	50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402,000	10,050

- (i) 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一份有關股份拆細(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分為四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拆細股份)的普通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及批准。股份拆細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生效。股份拆細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的通函。

15.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16. 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被告」）涉及於中國的法律訴訟。自供應商採購價值約人民幣4,100,000元原材料且因原材料的質量問題而被告拒絕向其付款。一筆約4,924,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已經法院令凍結。被告就此向廣州市增城區人民法院提起上訴。

基於法律意見，董事認為，被告有法律及事實理由抗辯，因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作出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7.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本期內已與其關連方進行如下重大交易：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皇朝傢俬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皇朝傢俬」)(附註(i)) 及萬利寶(廣州)家具 有限公司(「萬利寶」) (附註(ii))	向其支付特許費	189	377

- (i) 香港皇朝傢俬為嘉華實業有限公司(於重組前後分別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本集團及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的股東。其亦為皇朝傢俬控股有限公司(「皇朝傢俬」)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香港皇朝傢俬出售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自此，香港皇朝傢俬不再為本集團的關連方。
- (ii) 萬利寶為皇朝傢俬的附屬公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物業，租期為兩年內。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日後應付的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49	49
於二至五年內	—	—
	49	49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期間內，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52,4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14.7%。營業額減少主要是因為來自國內市場床墊及軟床需求不斷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毛利約11,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錄得之26.4%減至22.4%。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國內銷售額減少及海外客戶對床墊的需求不斷增加，而其利潤率低於國內銷售床墊所致。

本集團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社會保險成本及專業費用所產生開支。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而言，本集團行政開支增加至約9,8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9,400,000港元，相當於增加約4.3%。增加主要是由於董事袍金、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及專業費用增加約1,400,000港元、1,500,000港元及1,900,000港元被上市開支減少約5,600,000港元抵銷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3,2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7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主要是因為員工成本及市場調研費減少所致。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有見及中國市場對品牌床墊的需求減少，本集團正致力於增加其他渠道的銷售額，如在國內出口銷售床墊及銷售軟床產品。本集團致力於分配更多資源用於研發新產品，以順應市場喜好之轉變。在全球經濟緩慢復甦的背景下，本集團已通過參與傢俬展會成功增加其出口銷售額。為獲取更多海外業務，我們將繼續專注市場研究以確保我們的產品定價及設計仍具競爭力。

展望未來，儘管全球市場正變得愈發競爭激烈，本集團將繼續擴充我們國內及國際床墊及軟床產品的銷售渠道。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該等風險主要來自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交易的結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除外)。目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外幣風險維持任何對沖政策。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自內部產生現金流量撥付其日常營運。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借貸或重大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38,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7,5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比率(按本集團的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約為15.9%(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0%)。

股本架構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重大變動。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聘有 139 名員工（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33 名）。本公司根據市場慣例、工作經驗及僱員表現向僱員支付薪酬。合資格僱員享有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

業務目標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程比較：

以下載列招股章程中所述的業務目標與本集團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實際業務進程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期間的實際進程

加強產品設計開發

於回顧期內，我們以內部資源出資 1,900,000 港元用於研發。我們的研發團隊正在基於市場收集所得的資料及在線資料學習研究中國軟床及床墊行業的市場偏好及市場趨勢並對目標市場作出初步評估。

床墊出口業務的增長機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參加各種展覽，以提升本集團的形象及知名度。本集團已參加中國（廣州）國際傢俱博覽會，旨在開拓新客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透過中國展覽會提高品牌知名度

我們已透過擴展我們的銷售網絡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並向我們的國內客戶提供裝飾、經營及營銷指引，以保持我們的品牌形象。

我們已積極尋求品牌設計顧問意見，以幫助改善我們的品牌形象及定位。

擴大在中國的零售網絡

於回顧期內，我們已拓展主要涵蓋二線城市的新國內客戶。

建立一個新生產設施，
擴展地域覆蓋範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與天津發達造紙有限公司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以租賃生產設施。於評估國內及海外市況後，本集團已決定於諒解備忘錄失效後推遲租用生產設施。本集團將會不時繼續評估市況，並在市場改善時尋找生產廠房興建位置。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按每股配售價 1.15 港元配售 30,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方式集資。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達約 13,400,000 港元（經扣除配售佣金、法律及專業開支後）。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乃存入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乃以下列方式動用：

	截至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已動用概約	九月三十日 未動用概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參與海外貿易展會	3.2	2.8
生產設計、研發及招募新設計師	2.4	1.8
與我們專業零售商訂立分銷安排 並與彼等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及產品	2.0	1.5
建造新生產設施	4.6	4.6
一般營運資金	1.2	—
總計	13.4	10.7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份之好倉

董事名稱	股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3)	股權百分比 (%)
謝煥武先生(「謝先生」)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4,000,000 (好倉)	—	38.31%
陳永傑先生(「陳先生」) (附註2及3)	受控制法團權益及實益擁有人	4,800,000 (好倉)	2,000,000 (好倉)	1.69%

附註1：Platinum Tools Trading Limited由謝先生實益擁有56.36%。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先生被視為於Platinum Tools Trading Limited所持的15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2：威栢發展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先生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被視為於威栢發展有限公司所持的2,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且陳先生個人持有2,000,000股股份。

附註3：相關股份的權益指於授予董事購股權中的權益，其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Platinum Tools Trading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54,000,000	38.31%
謝先生(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4,000,000	38.31%
嚴賢能先生(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4,000,000	38.31%

附註：

- Platinum Tools Trading Limited由謝先生及嚴賢能先生分別實益擁有56.36%及43.64%。謝先生及嚴賢能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先生及嚴賢能先生被視為於Platinum Tools Trading Limited所持15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包括購股權的權益，如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獲本公司採納。除另經註銷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起計10年期內維持有效。

其他資料

關於購股權計劃，於行使所有購股權時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最大數目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時候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時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根據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出30%上限時，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每名合資格參與人士在截至授出當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後已發行及須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合共超過本公司在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0.1%，及按本公司股份於各要約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可能指定的時間內(不得遲於要約日期起21日)接納。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可由董事釐定，並於確定歸屬期開始且終止日期不遲於該購股權要約日期後十年。

購股權計劃下股份的認購價將為董事釐定的價格，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股份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多手股份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多手股份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應支付1.00港元的名義代價。

下表披露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變動之詳情

承授人	授出及歸屬日期	行使期(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附註1)	於二零一四年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四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附註2)	尚未行使
董事－陳先生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日	0.442	—	4,000,000	2,000,000	2,000,000
僱員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日	0.442	—	4,000,000	—	4,000,000
				—	8,000,000	2,000,000	6,000,000

附註1：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的每股收市價為0.42港元。

附註2：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當日前的收市價為0.41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按「二項式」模式，並計及以下假設及參數釐定：

授出日期：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
於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	0.42 港元
行使價	0.442 港元
預期波幅*	139.7%
購股權年期	兩年
無風險利率	0.44%
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	1,476,000 港元

* 預期波幅按本公司股價於最近期(相當於購股權之預期年期)之歷史波幅估計。歷史波幅按本公司股價於上市日期至估值日期的對數正態回報計算。

其他資料

合規顧問及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士的權益

根據滙富融資有限公司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之協議，滙富融資有限公司已接收及將接受其擔任本公司合規顧問之費用。

經本公司的合規顧問滙富融資有限公司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滙富融資有限公司及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士概無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於合約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於該期間的任何時間，董事概無在本集團為訂約一方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內，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或任何該等人士並無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或可能衝突。

新業務機會

契諾人控股股東按不競爭承諾規定並無向本公司轉介新業務機會(定義見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及皇朝傢俬的關係 — 不競爭承諾」一節)。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所載述規定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檢討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審閱合規部門調查結果之季度報告以及向董事提呈建議及意見。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璋、吳日章及朱曉兵組成。陳偉璋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不合規季度報告，且並無發現重大不合規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已確認全體董事已於整個回顧期間內遵守交易之標準規定。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煥武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煥武先生及陳永傑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日章先生、朱曉兵先生及陳偉璋先生。